

证券代码：837024

证券简称：广州瀚润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瀚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瀚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6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恒
6. 会议列席人员：广州瀚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编写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现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写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写了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18 年财务执行情况编写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发展计划以及资金需求测算情况编写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提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现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现公司提议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算。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形成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财务的实际情况，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现将《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提交审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开发区金融局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直接股权投资扶持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快 IAB 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 号）和《关于印发〈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开经信规字〔2018〕2 号）设立了区直接股权投资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企业以直接股权投资的方式最高给予 500 万元，且不作为第一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年限不超过 10 年的扶持，公司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开发区金融主管部门申请该专项资金。根据上述政策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具体股权投资事项如下：

一、同意公司申请广州开发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直接股权投资扶持资金，具体发行方案由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程序另行审议批准。

二、授权董事会洽谈拟定股权融资方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拟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现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广州瀚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 年 5 月 9 日。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优化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研华安全技术事务咨询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 300 万人民币的销售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12 号）。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并记名表决。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董事罗晨持有深圳研华 15%的股权，罗振声持有深圳研华 55.25%的股权。罗晨系罗振声之子，罗碧珠与罗振声系姐弟关系，罗晨与张恒、吴思宇系表兄妹关系。故公司董事罗晨、罗碧珠、张恒、吴思宇回避表决，上述 4 名董事回避表决后，无关联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瀚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瀚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